

# 咸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SXZZYC[2026]-006 号

采购项目名称：咸阳市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控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C272606013

甲方（采购人）：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乙方（中标方）：无锡中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咸阳市



#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乙方（中标方）：无锡中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咸阳市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控服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SXZZYC[2026]-006 号)，在监督管理部门的全程监督管理下，严格按照咸阳市财政部门要求，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确认中标人无锡中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为本项目咸阳市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控服务 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于2026 年 7 月 1 日按下述条款和条件共同签署本合同。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为大写肆佰柒拾捌万捌仟陆佰元（小写：¥4,788,600.00 元）(以下简称“合同价”)的价格提供合同条款附件所述货物和服务。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2-1、合同通用条款

2-2、合同条款附件(如有)

附件 1-人员、耗材备机、车辆清单

附件 2-服务承诺

2-3、中标通知书

2-4、招标文件

2-5、投标文件

2-6、澄清或承诺函(如有)

2-7、甲乙双方协商的其他条款

3、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在此保证全部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标准、质量和期限等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及时修补缺陷。

4、考虑到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6年 7 月 1 日

甲方户名：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甲方开户银行：建行咸阳渭阳路支行

甲方账号：61001635208058001155



乙方（盖章）：无锡中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6年 7 月 1 日

乙方户名：无锡中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银行：农行无锡新吴支行

乙方账号：10635001040218928

# 合同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服务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咸阳市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控服务(SXZZYC[2026]-006号)。

### 2、服务内容：

#### 2.1 目标：

(1) 通过开展咸阳市空气质量现状、气象条件及主要污染源排放情况等基础调研工作，进一步夯实现有工作基础。通过科学分析，精准识别咸阳市大气污染源头，达到提升污染治理科学性、精准性目的；

(2) 通过针对薄弱环节进行强化，缩小与空气质量管控先进城市之间的差距，全面提升本市大气污染防治能力，为实现空气质量全面改善提供有力支撑。

#### 2.2 项目内容：

##### 2.2.1、资料及调研

基于咸阳市目前现状，需要充分调研咸阳市近几年空气质量现状、污染成因、各国省控重点区域污染源分布情况、中省层面相关政策要求、实现控制目标等。

##### 2.2.2、道路及移动源污染管控提升专项服务

###### (1) 城市道路移动源对空气质量影响定量评估：

基于咸阳市最新的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对道路移动源及其他污染源的不同类型污染物源进行精细化的物种、时间和空间分配，得到道路移动源及其他污染源的网格化排放清单。基于情景模拟法，使用空气质量模式进行模拟评估，模拟全市道路移动源对空气质量的影响大小。同时对模拟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总结出需对道路移动源进行重点管控时的典型气象特征，为道路移动源的管控提供技术支撑。

###### (2) 重点道路对空气质量定量影响评估：

根据咸阳市环境监测重点区域周边道路分布、车流量等情况，选取站点3公里范围内重点道路开展实地调研使用空气质量模式进行模拟评估，评估重点区域周边重点道路对空气质量的影响，为重点区域周边的精细化治理和精准管控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 (3) 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评估精准措施服务：

对60家加油站现场进行监督检查，重点核查加油站设计资料，油气回收设备、设施

建设及运行情况，核对有关图件，油气收发和运送方式及数量，生产工况和环境管理落实情况，核查是否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验收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是否具备现场检测条件。为确保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要求，在全市范围内按需选取重点加油站采用便携式设备对油气回收处理设施开展现场抽查检测，对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运行效果及达标排放情况进行评估，识别加油站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不足，并提出针对性管控提升建议，形成检查评估报告。

### 2.2.3、重点涉气企业污染治理问题调查专项服务

(1) 重点涉气企业及废气排放监测合规性诊断技术服务：针对排名前 30 家重点涉气企业在线设备诊断、生产工艺诊断、治理工艺诊断以及自行监测质量诊断；

(2) 重点排污单位排放整改情况核查技术服务：针对 30 家重点涉气企业进行在线设备诊断(重点在整改核查)、生产工艺诊断(重点在整改核查)、治理工艺诊断(重点在整改核查)以及自行监测质量诊断(重点在整改核查)。

### 2.2.4、空气质量分析研判专项服务

(1) 高值热点推送服务:整合现有空气质六项常规参数、气象等数据，锁定高值冒泡点位，不定期推送重点区域高值提醒，指导地方精准开展污染源排查工作；

(2) 走航调度分析服务:结合本地空气质量高值区域、产业集群空间分布等情况，针对春季扬尘污染、夏季臭氧污染、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过程，科学制定颗粒物/VOCs 组分走航监测方案，为实现精细化管理提供技术支撑;开展溯源方法技术指导，培养本地化技术人员 1 位。

(3) 专家会商研判服务:在重点时间段安排专家级团队参加全市大气污染防治调度会等重要会议，基于多维数据对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进行分析研判，明确大气污染现状及防治的重点污染物、重点管控时，并提出针对性的管控建议，专家级团队会商 4 次。

(4) 常规空气质量月报分析服务:通过对咸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进行深入挖掘和分析，结合区域排名变化情况，综合考虑气象条件、组分数据、污染源分布情况，对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进行定期综合分析，形成全面且详细的全市空气质量分析月报；

(5) 大气环境日常智能分析服务：提供大气平台整合现有空气质量六参数、颗粒物组分、光化学组分、气象、污染源在线及卫星遥感等多元数据，实现空气质量状况实时展示，气象分析、颗粒物及 VOCs 组分特征看污染成因。利用模式及算法，针对颗粒物和臭氧进行热点网格识别，智能识别对城市颗粒物和臭氧影响较大的网格，进而对影响较大的网格进行重点监管和管控，全面提升咸阳市大气污染防治能力。开发平台针对国控重点区域污染物高值智能溯源模块，可接入城市高密度网格微站数据、重点行业企业污染源在线

监测数据、移动源等活动水平数据，开发污染物高值溯源判定算法，人工审核判定结果，并将结果推送至管理部门作为管控依据。紧密贴合城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控的需求，提供大气平台移动端 APP，实现对空气质量实时展示，为区域性大气污染精准治理和空气质量精细化管理提供长期基础数据和技术支撑。平台接入包括国控、省控、市控、乡镇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以及协同监测、卫星遥感等数据，实现数据间的联动和共享，为空气质量管控提供全面的数据支持。移动端可以提供：

(1) 城市实时、今日累计、日均、本月累计、本年累计五种时间尺度展示各类空气质量指标统计与展示城市三级监测点位统计与排名；

(2) GIS 地图功能模块，实现城市及所在区域三级空气质量监测网络、气象、组分等重点区域数据的空间分布展示，提供污染物高值筛选等功能；

(3) 空气质量综合分析管理功能模块，实现自定义范围数据统计、数据排名、污染物关联分析、目标完成情况分析等功能。

### 3、成果产出物

服务项	产出物
道路及移动源污染管控提升专项	1、提供《咸阳市城市道路移动源对 NO <sub>2</sub> 、PM <sub>2.5</sub> 影响评估及管控建议》1 份； 2、提供《咸阳市重点区域周边重点道路对 NO <sub>2</sub> 和颗粒物影响 评估及管控建议》1 份； 3、提供《加油站专项治理评估总结报告》1 份；
重点涉气企业污染治理问题调查专项	1、提供《咸阳市重点行业企业废气治理及排放监测合规性诊断技术服务实施方案》1 份； 2、提供《咸阳市重点企业废气治理及排放监测合规性现场诊断问题清单》1 份； 3、提供《技术服务完成成果文件包括：咸阳市重点企业废气治理及排放监测合规性现场诊断报告》1 份； 4、提供《技术服务完成成果文件包括：咸阳市重点企业废气 治理及排放监测合规性现场诊断整改报告》1 份；
空气质量研判分析专项	1、提供为期一年的大气环境日常只能分析服务平台及 APP； 2、提供《咸阳市污染物高值热点分析报告》1 份； 3、提供走航监测方案 3 份； 4、提供溯源方法论技术指导，培养本地化技术人员 1 位； 5、提供 4 次专家现场会商研判； 6、提供 12 份《常规空气质量综合分析月报》；

#### 4、工作清单

服务内容	
道路及移动源污染 管控提升专项	重点道路对空气质量定量影响评估
	城市道路移动源对空气质量影响定量评估
	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评估精准措施服务
重点涉气企业污染 治理问题调查专项	重点涉气企业及废气排放监测合规性诊断技术服务
	重点涉气企业整改治理评估技术服务
空气质量研判分析 专项	大气环境日常智能分析服务
	高值热点推送服务
	走航调度分析服务

#### 第二条 服务交付时间及地点

1、服务期：12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注：本次服务采购期限为一年。服务期满后，若采购人对服务履约情况满意，双方可另行协商续签两年服务，具体以届时实际合作情况及正式约定为准。

2、服务地点：咸阳市范围内。

#### 第三条 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采购单位结算，结算前中标人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单位；

2、付款方式：按本项目实际工作需求，项目经费以分期支付方式拨付，

第一笔支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总经费的4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壹万伍仟肆佰肆拾元整，（小写）¥1,915,440.00元；

第二笔支付：服务6个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总经费的4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壹万伍仟肆佰肆拾元整，（小写）¥1,915,440.00元。

第三笔支付：项目服务期限结束，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后，提交项目全部工作成果并通过甲方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经费的20%。即人民币玖拾伍万柒仟柒佰贰拾元整，（小写）¥957,720.00元。

#### 第四条 验收及交付标准和方法：

服务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交项目验收申请及合同约定的技术成果等，甲方在接收到验收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应启动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开展履约验收，

如有必要，甲方将邀请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验收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验收标准：按照咸阳市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控服务项目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含补充协议）等，对合同期内乙方服务履约完成情况及质量进行验收。

#### **第五条 知识产权：**

本次成果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均属于甲方，乙方不得自用或许可他人使用。乙方应确保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含协商延缓的日期）提交全部或部分成果的，甲方有权按照逾期提交成果的个数要求乙方支付 500 元/天/个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无上限。

2、乙方未按本合同（含不可分割部分）的约定完成全部或部分项目事务；乙方开展的部分或全部项目事务未达到本合同（含不可分割部分）约定或要求的，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费用增项（含另行委托第三方的费用）、损失及责任等。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价款。

3、乙方在承担约定的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法定不可抗力情形。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 **第八条 合同的终止**

除已约定情形外，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提交咸阳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
-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 3、非经过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单方修改、补充。
- 4、若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法被认定为无效或被撤销等，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
- 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